

# 中国光学工程学会“分领域发布我国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实施方案（试行）”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办好一流学术期刊的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关于深化改革培育世界一流科技期刊的意见》，推动建设与世界科技强国相适应的科技期刊体系，助力我国科技期刊高质量发展，中国光学工程学会 2021 年度开展光学工程和光学领域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发布工作，实施方案如下。

## 一、总体目标和思路

### （一）总体目标

在中国科协的统一部署下，发挥学会同行评议功能和相关研究机构作用，发布光学工程和光学领域科技期刊分级目录，逐步形成标准科学、分类合理、规则公平、共识广泛的科技期刊评价体系。加大政策引导力度，推动同等级中外期刊在科技评价中等效使用，吸引更多高水平论文在国内优秀科技期刊发表，推动我国科技期刊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不断向世界一流水平迈进。

### （二）工作思路

充分发挥学会作为科学共同体的作用，广泛动员光学工程和光学领域学者专家参与同行评议，对国内外相关学术期刊进行择优遴选，以刊物内容质量、出版规范、学术声誉为评价标准，形成学科内具有高度共识的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推动国内优秀期刊与国外期刊同质等效。鼓励联合国内高校、科研机构以及国际学术组织等形成共同认定、共同发布、共同使用的机制。

## 二、分级认定范围原则及方式

### （一）认定范围

面向全球光学工程和光学领域科技期刊，遴选认定适用于我国优秀科技成果发表的高质量科技期刊。

### （二）认定原则

按照“价值导向、同行评议、等效使用”的原则，采取定性评价与定量评价相结合的方式，推动中国高质量科技期刊与国外高水平期刊的等效使用。

### （三）认定方式

中国科协统一部署，中国光学工程学会牵头负责光学工程和光学领域科技期刊分级目录遴选工作。学会组建专门的组织委员会和专家评审委员会，制定光学工程和光学领域期刊评审标准及工作细则，通过广大科技工作者参与、专家评议、结果公示等程序，形成分级期刊目录。

## 三、分级设置和评价要素

### （一）级别设置

学会根据所在学科领域发展情况，选取一定数量的学术期刊，按照 T1、T2 和 T3 三个级别进行评估认定。T1 类表示已经接近或具备国际顶级水平的期刊，T2 类是指具有较高水平的国际知名期刊，T3 类指为学术界所认可的国内外优质期刊。原则上，入选分级目录的期刊数量不超过学科期刊总量的 50%，每个级别期刊数量根据该学科期刊实际情况确定。

### （二）评价要素

突出“高质量”要求，综合考量期刊的前沿问题把握能力、

学术成果创新水平、传播影响力、出版时效性、服务学术交流和经济社会发展能力等指标，坚持选优选精、宁缺毋滥。对管理和学术信誉差、商业利益至上的期刊予以一票否决，不予列入光学工程和光学领域期刊目录。

## 四、组织机构和工作流程

### （一）组织机构

#### 1. 组织委员会

学会副理事长、院士牵头担任主任，学会秘书长担任副主任，由学会副秘书长、期刊工作委员会专家，以及光学工程和光学领域技术专家学者组成组织委员会，承担分级认定工作的方案设计、组织实施、宣传动员和综合协调工作，负责光学工程和光学领域期刊基础信息采集、组织科技工作者参与推荐筛选等工作。

#### 2. 评审委员会

学会副理事长、院士担任主任，按照技术领域分组，邀请光学工程和光学领域权威院士、学会理事会专家、高校和科研院所行业专家、技术人员、期刊主编、出版机构人员等组成评审委员会，根据遴选指标体系进行同行评议，确定最终期刊分级目录正式发布。学会联合国际科技社团、学术机构或邀请国际专家学者共同开展期刊分级评定。

#### 3. 第三方专业期刊支撑机构

根据项目需要，请第三方科技期刊专业评价机构提供学科分类、期刊定量评价等方面的数据支撑服务，为评审委员会提供工作参考。

#### 4. 项目办公室

作为日常工作机构，处理期刊分级目录项目相关事务。

## (二) 工作流程

1、成立光学工程和光学领域期刊分级目录项目办公室、组织委员会和评审委员会，学会副理事长担任主要负责人，副秘书长和学术秘书担任项目主要工作人员，其他人员包括本领域主要高校、科研院所技术专家、期刊代表、评价机构代表等，明确项目分工和职责，协同合作。方案流程图如下：



2、国内期刊来源为中文核心期刊（CN号）、国际期刊来源为 Web of Science 数据库收录期刊。通过专家推荐和评议，产生高质量科技期刊入选名单，入选期刊数量不超过本领域期刊总数的 50%。

3、组织委员会制定项目实施细则和评价指标，包括期刊办刊宗旨、学术前沿把握能力、学术影响力、同行评议、论文质量、

编校质量、印刷质量、时效性、创新性等。创建期刊评审系统，组织广大行业专家、期刊用户开展评议和推荐。项目办公室通过收集、筛选和整理，形成期刊分级目录初步名单（T1-T3）。

4、评审委员会采用定性评价和定量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对入选期刊进行2-3次专家评审。行业专家按照技术领域进行分组讨论，认真研究每本期刊情况，提出评审委员会建议名单。召开终评会最终评议形成期刊分级目录初步结果。

针对综合类期刊、新创办期刊要进行专门研究，重点考察发表论文的质量与数量，制定适合综合性期刊、新创办期刊的分级标准。

5、为了保证期刊分级初步结果的客观性和公正性，组委会要走访调研相关出版机构和期刊编辑部，广泛征求对期刊分级目录初步结果的意见。

6、组委会结合意见做必要调整后，公示期刊分级初步名单，公示期内接受反馈意见并做优化调整。公示结束后，形成最终分级目录正式上报科协。

7、中国科协组织专家对学会报送的分级目录进行复核，并向学会反馈有关意见，学会视情调整后形成最终结果，通过官方平台正式发布。

8、中国科协以适当方式对光学工程和光学领域分级目录成果进行集中展示和宣传，并协同中国光学工程学会推动分级目录在科技评价中应用推广。